

证券代码：831054

证券简称：巴陵节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张丽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外联 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工业节能炉窑、工业节能炉窑辅助设备及配件、电气智能控制系统、高端耐火材料、冶金辅料、铝杆、铝合金杆、铆钉杆、脱氧杆、康丰管用杆、铝及铝合金丝的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湖南省岳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康王乡 新旗组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张丽持有现任职单位股份 5,685,500 股，占股份总额的 10.7680%。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周绍芳；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张丽与周绍芳为夫妻，本次权益变动前共同持股 70.3845%，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丽	
股份名称	湖南巴陵炉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02月/19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张丽、周绍芳合计持有 37,163,000 股，占比 70.3845%	直接持股 5,685,500 股，占比 10.768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1,477,500 股，占比 59.616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554,875 股，占比 25.672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08,125 股，占比 44.7124%
拥有权益的股份	张丽、周绍	直接持股 5,482,500 股，占比 10.3835%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芳合计持有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36,960,000 股，占比 70.0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1,477,500 股，占比 59.616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7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351,875 股，占比 25.287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08,125 股，占比 44.7124%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4 年 02 月 19 日，张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03,000 股。本次交易后张丽持有股份数由 5,685,500 股变为 5,482,500 股，持股比例由 10.7680% 变为 10.3835%；张丽与一致行动人周绍芳合计持有股份数由 37,163,000 股变为 36,960,000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70.3845%变为 70.000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个人资金安排。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丽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前 200 名持有人名册
- （二）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三）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四）张丽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丽

2024年2月20日